

石环审批〔2019〕30号

**雅安市石棉生态环境局**  
**关于石棉县沃丰生态农业有限责任公司**  
**石棉县香菇菌种培育中心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石棉县沃丰生态农业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石棉县香菇菌种培育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建设地点为石棉县新棉镇顺河村二组，项目占地面积约2.8公顷。主要建设内容为：建生产用房（布置有拌料区、灭菌区、冷却区、接种区和菌种处理室等）、培育棚，及锅炉房、原料区等辅助工程和相应的环保工程。项目总投资13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8万元。项目建成香菇菌种培育中心，年产香菇菌棒60万棒。

项目经石棉县发展和改革局备案（备案号：川投资备[2018-511824-48-03-310184]FGQB-0058号）。该项目严格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建设内容和

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建设和运行，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同意报告表结论。你单位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本批复要求。

二、项目建设及运行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建立健全环境管理机制和环境保护规章制度，落实环保岗位责任制，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纳入施工合同，落实环保资金投入，认真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确保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得到有效落实。

（二）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结合区域环境特点、施工环境等，优化施工方式，合理安排施工时间，落实施工期各项环保措施，减缓施工扬尘、噪声、废水、废渣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三）落实并优化报告表提出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排气筒（35m）达标排放。

（四）落实并优化报告表提出的水污染防治措施。生活废水、地面清洁用水排入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田灌溉。锅炉补水回用，不外排。

（五）落实并优化报告表提出的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采取“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等措施，针对项目不同的生产区域，分别做好重点防渗和一般防渗。对危废暂存间进行重点防渗（采用 P6 防渗混凝土+2mm 环氧树脂漆，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6.0m$ ，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10} \text{cm/s}$ ），确保地下水环境安全。

(六) 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 合理布局厂区平面, 高噪声单元远离厂界和周边敏感点。高噪声设备安装于房间内, 并做好隔声、吸声、减振等措施; 加强机械设备的日常维护和保养, 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七) 落实并优化固体废物处置措施。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炉灰用于周边农户还田; 废包装材料由厂家回收利用或者外售; 建设单位统一回收产生的香菇菌袋和废菌棒, 香菇菌袋外售, 废菌棒运往生物质燃料厂家加工利用。消毒剂包装物属于危险废物, 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和《危险废物联单管理办法》, 严格落实危险废物在收集、暂存、转运及申报工作中的各项环境管理要求。

(八) 高度重视环境风险防范工作, 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制定并落实完善可靠的事态应急预案和应急防范措施, 有效控制环境风险的发生及其不利影响, 确保环境安全。

三、该项目的污染物排放总量必须控制在报告表建议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内, 不得超指标排放。具体指标为: 颗粒物 0.05t/a、二氧化硫 1.37t/a、氮氧化物 2.20t/a。

四、项目开工建设前, 应依法完备其他行政许可手续。

五、建设项目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建设项目竣工后, 建设单位应按规定标准和程序, 对配套

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并向社会公开相关信息，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或使用。

六、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采取的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建设。自环评批复文件批复之日起，如工程超过5年未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雅安市石棉生态环境局

2019年12月23日